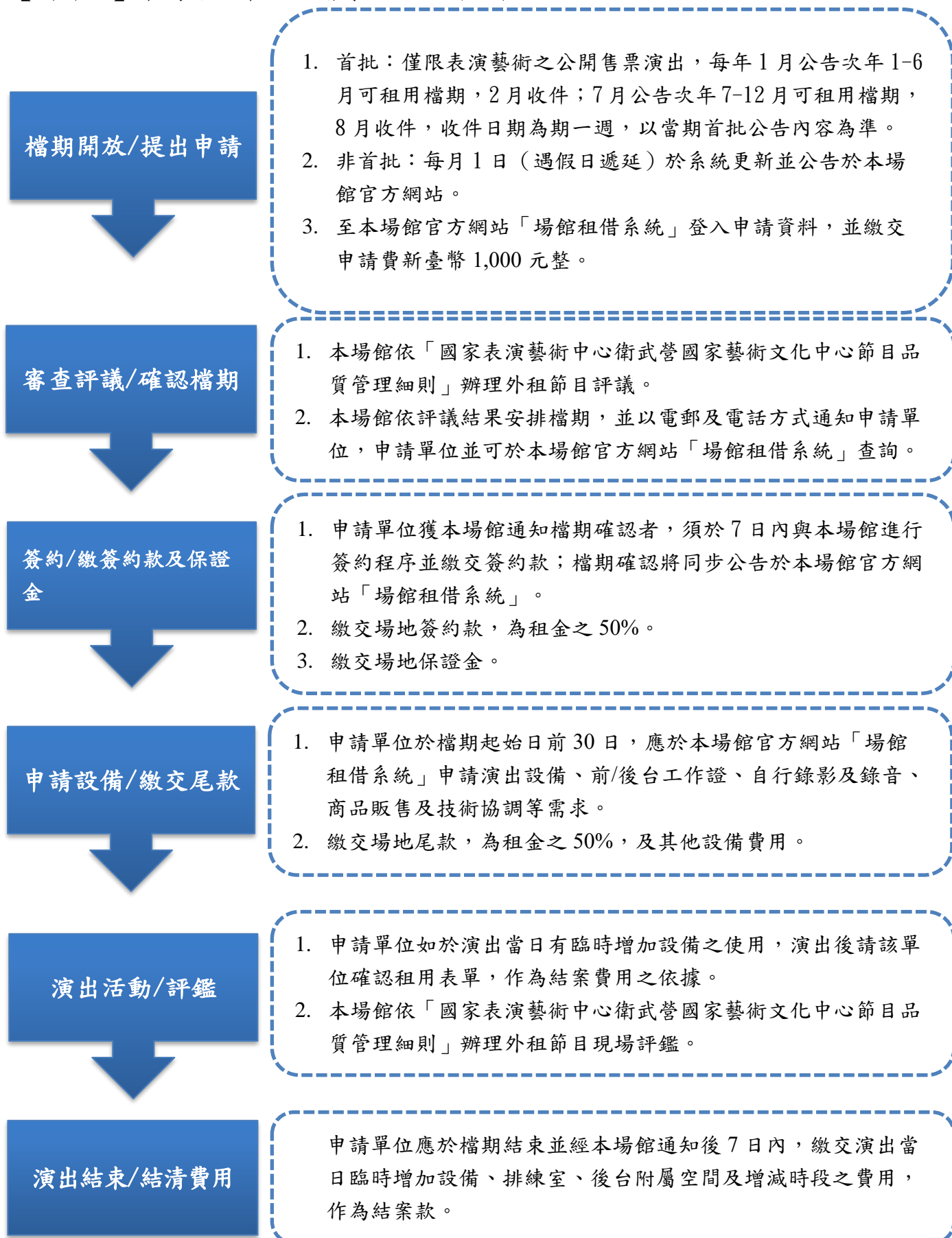


## 【附件一】本場館之廳院及繪景工廠租借流程



## 【附件二】場館設備租金暨服務收費標準

### 一、廳院及繪景工廠租金收費

單位：新臺幣（元）

時段 場地	表演藝術／公開售票節目						非表演藝術／非公開節目			
	正式演出			彩排/佔台 裝/拆台	超時		正式演出	彩排/佔台 裝/拆台	超時	
	平日		假日	平日/假日	平日/假日		平日/假日	平日/假日	平日/假日	
	早/午	晚	早/午/晚	早/午/晚	22:00-23:00	23:00-09:00	全日	全日	22:00-23:00	23:00-09:00
歌劇院 (2236)	30,000/時段	60,000/時段	85,000/時段	9,000/時段	7,200/小時	13,500/小時	470,000/日	36,000/日	9,600/小時	18,000/小時
音樂廳 (1981)	30,000/時段	60,000/時段	85,000/時段	6,000/時段	4,800/小時	9,000/小時	320,000/日	33,000/日	8,800/小時	16,500/小時
戲劇院 (1209)	25,000/時段	50,000/時段	60,000/時段	8,000/時段	6,400/小時	12,000/小時	160,000/日	36,000/日	9,600/小時	18,000/小時
表演廳 (434)	9,000/時段	18,000/時段	25,000/時段	3,000/時段	2,400/小時	4,500/小時	105,000/日	33,000/日	8,800/小時	16,500/小時
繪景 工廠	8,000/時段	8,000/時段	8,000/時段	2,000/時段	1,600/小時	3,000/小時	63,000/日	15,000/日	4,000/小時	7,500/小時

#### 時段區分

1. 時段：早 09:00-13:00 午 13:00-18:00 晚 18:00-22:00
2. 全日：09:00-22:00
3. 假日：係指假日當日及前一晚

#### 以上費用包含

1. 人力：本場館得視實際狀況調配與安排前、後台人力。
2. 設備：舞台、燈光、視聽等（詳見本場館官方網站技術資料）。
3. 空間：各廳院大廳、化妝室及休息室（依團隊人數安排）。
4. 代錄影服務：單機固定全景畫面，僅適合資料存檔用。
5. 代錄音服務：記錄現場之實況，僅適合資料存檔用。
6. 前/後台工作證：申請單位應於檔期起始日前 30 日上本場館官方網站「場館租借系統」申請。

#### 備註

1. 於廳院及繪景工廠內舉辦大師班、開放彩排以及於彩排時進行全場錄影、錄音或其他公開活動，視同正式演出，本場館得以「正式演出」進行收費；如為非公開之比賽/競賽性質之活動，本場館得以「非表演藝術/非公開節目」進行收費。
2. 於廳院及繪景工廠內舉辦記者會，本場館得以「彩排/佔台/裝台/拆台」進行收費。
3. 歌劇院/戲劇院連續租用 2 週以上（含）者；音樂廳/表演廳連續租用 2 日以上（含）者，如僅使用舞台放置演出相關設施（如布景、道具、樂器、座椅、譜架...等）而無進行裝台/彩排/演出/拆台，該時段皆以佔台費用收費。
4. 如於各廳院大廳辦理餐酒會，會後環境清潔將由本場館委派之廠商協助，費用由申請單位自行負擔。
5. 演後酒會、簽名會或其他節目相關活動於前台區域，費用依超時費計算，超時以每場演出後 30 分鐘始計，不足一小時以一小時計算。
6. 非演出時段，申請單位若欲於大廳申請辦理演出相關活動，本場館不配置前台人力，須由申請單位自行負責。
7. 若因演出需求需夜間裝台或超時工作者，申請單位須於 45 日前提出申請，並附上舞台、燈光、視聽等技術資料供審查，本場館受理後 7 日內答覆，並保留最終同意權。

二、設備租金收費表

(一) 舞台設備

單位：新臺幣(元)

歌劇院				
項目	數量	計價單位	費用	備註/型號
油壓升降平台(樂池用)	1	台/場	1,000	與戲劇院共用
前後投影幕(RP)	2	件/場	3,000	1.黑色 RP 一件。 2.灰色 RP 一件。 3.第一件不計費，第二件依計價方式收費。
無縫紗幕	3	件/場	2,000	1.鯊魚齒白色 6pt 一件。 2.鯊魚齒黑色 6pt 一件。 3.鯊魚齒黑色 8pt 一件。

音樂廳				
項目	數量	計價單位	費用	備註/型號
三角 TRUSS 4m (含零件)	27	支/場	1,200	EUROTRUSS-HD33 不含拆裝人力。
三角 TRUSS 3m (含零件)	4	支/場	900	EUROTRUSS-HD33 不含拆裝人力。

戲劇院				
項目	數量	計價單位	費用	備註/型號
油壓升降平台(樂池用)	1	台/場	1,000	與歌劇院共用
前後投影幕(RP)	2	件/場	3,000	1.黑色 RP 一件。 2.灰色 RP 一件。 3.第一件不計費，第二件依計價方式收費。
無縫紗幕	3	件/場	2,000	1.鯊魚齒白色 6pt 一件。 2.鯊魚齒黑色 6pt 一件。 3.鯊魚齒黑色 8pt 一件。

表演廳				
項目	數量	計價單位	費用	備註/型號
三角 TRUSS 4m (含零件)	3	支/場	1,200	EUROTRUSS-HD33 不含拆裝人力。
三角 TRUSS 3m (含零件)	19	支/場	900	EUROTRUSS-HD33 不含拆裝人力。

## (二) 視聽設備

單位：新臺幣(元)

歌劇院				
項目	數量	計價單位	費用	備註/型號
數位混音器	1	台/場	12,000	Soundcraft Vi4
12"主動式舞台監聽喇叭	12	支/場	500	Renkus-Heinz PN121M/12
6.5"主動式監聽喇叭	8	支/場	500	Renkus-Heinz PN61
雙頻道等化器	6	台/場	500	BSS FCS 960
CD 播放機	1	台/場	500	Tascam CD-500B
CD-R 錄/放音機	1	台/場	500	Tascam CD-RW 901 MKII
多軌錄音設備	1	台/場	2,000	Joeco BBR1D+2.5" USB 1TB HD
雙軌硬碟錄音機	1	台/場	1,000	Tascam DA 3000
動圈式麥克風	6	支/場	500	Audio Technica AE4100
電容式麥克風	4	支/場	500	Audio Technica AE5400
動圈式麥克風	12	支/場	500	Audio Technica ATM250
心形指向電容式麥克風	8	支/場	500	Audio Technica AT4021
指向麥克風	4	支/場	500	Audio Technica BP4073
半球型反射式麥克風	4	支/場	500	Audio Technica U851R
超指向麥克風	8	支/場	1,000	AKG CK-63-ULS+C480B
單指向麥克風	8	支/場	1,000	AKG CK-61-ULS+C480B
手握無線麥克風	8	支/場	1,000	SennheiserSKM500G3+MME865
領夾迷你麥克風	16	支/場	1,000	SennheiserSKM500G3+MKE2
耳掛式無線對講機	12	組/場	500	含無線對講子機/ Clear-Com FS-BP、無線單耳頭戴式耳機麥克風/Clear-Com CC-300 1 副。
投影機 (20000 流明)	2	台/場	25,000	Digital Projection Titan Super Quad 1080p 可換鏡頭： 投射比：0.67：1 定焦鏡頭 投射比：1.87~2.56：1 變焦鏡頭 投射比：2.56~4.16：1 變焦鏡頭 含裝拆人力，不含執行人力。
LED 顯示屏 (限字幕專用)	1	組/場	80,000	1.顯示屏 Panasonic (TH-55LFV70W) 12 片、筆電 2 台、訊號切換器 1 台。 2.含裝拆人力，不含執行人力。 3.第二場以上 (含) 租金以半價計。 (僅限歌劇院及戲劇院使用)

音樂廳				
項目	數量	計價單位	費用	備註/型號
12"主動式舞台監聽喇叭	8	支/場	500	Renkus-Heinz PN121M/12
6.5"主動式監聽喇叭	8	支/場	500	Renkus-Heinz PN61
雙頻道等化器	4	台/場	500	BSS FCS 960
CD 播放機	1	台/場	500	Tascam CD-500B
CD-R 錄/放音機	1	台/場	500	Tascam CD-RW 901 MK II
多軌錄音設備	1	台/場	2,000	Joeco BBR1D+2.5" USB 1TB HD
雙軌硬碟錄音機	1	台/場	1,000	Tascam DA 3000
動圈式麥克風	2	支/場	500	Audio Technica AE4100
電容式麥克風	2	支/場	500	Audio Technica AE5400
動圈式麥克風	6	支/場	500	Audio Technica ATM250
心形指向電容式麥克風	6	支/場	500	Audio Technica AT4021
半球型反射式麥克風	4	支/場	500	Audio Technica U851R
超指向麥克風	8	支/場	1,000	AKG CK-63-ULS+C480B
單指向麥克風	8	支/場	1,000	AKG CK-61-ULS+C480B
手握無線麥克風	4	支/場	1,000	SennheiserSKM500G3+MME865
領夾迷你麥克風	8	支/場	1,000	SennheiserSKM500G3+MKE2
耳掛式無線對講機	4	組/場	500	含無線對講子機/ Clear-Com FS-BP、無線單耳頭戴式耳機麥克風/Clear-Com CC-300 1 副。
燈筒型雷射投影機 1000 流明 (限字幕專用)	1	組/場	25,000	1.雷射投影機 Panasonic (Space Player) 2 台、筆電 2 台、訊號切換器 1 台。 2.含裝拆人力，不含執行人力。 3.第二場以上 (含) 租金以半價計。

戲劇院				
項目	數量	計價單位	費用	備註/型號
數位混音器	1	台/場	12,000	Soundcraft Vi4
12"主動式舞台監聽喇叭	8	支/場	500	Renkus-Heinz PN121M/12
6.5"主動式監聽喇叭	6	支/場	500	Renkus-Heinz PN61
雙頻道等化器	4	台/場	500	BSS FCS 960
CD 播放機	1	台/場	500	Tascam CD-500B
CD-R 錄/放音機	1	台/場	500	Tascam CD-RW 901 MKII
多軌錄音設備	1	台/場	2,000	Joeco BBR1D+2.5" USB 1TB HD
雙軌硬碟錄音機	1	台/場	1,000	Tascam DA 3000
動圈式麥克風	4	支/場	500	Audio Technica AE4100
電容式麥克風	4	支/場	500	Audio Technica AE5400
動圈式麥克風	8	支/場	500	Audio Technica ATM250
心形指向電容式麥克風	6	支/場	500	Audio Technica AT4021
指向麥克風	4	支/場	500	Audio Technica BP4073
半球型反射式麥克風	4	支/場	500	Audio Technica U851R
超指向麥克風	6	支/場	1,000	AKG CK-63-ULS+C480B
單指向麥克風	6	支/場	1,000	AKG CK-61-ULS+C480B
手握無線麥克風	4	支/場	1,000	SennheiserSKM500G3+MME865
領夾迷你麥克風	12	支/場	1,000	SennheiserSKM500G3+MKE2
耳掛式無線對講機	8	組/場	500	含無線對講子機/ Clear-Com FSII-BP、無線單耳頭戴式耳機麥克風 /Clear-Com CC-300 1 副。
投影機 (20000 流明)	2	台/場	25,000	Digital Projection Titan Super Quad 1080p 可換鏡頭： 投射比：0.67：1 定焦鏡頭 投射比：1.87~2.56：1 變焦鏡頭 投射比：2.56~4.16：1 變焦鏡頭 含裝拆人力，不含執行人力。
LED 顯示屏 (限字幕專用)	1	組/場	80,000	1.顯示屏 Panasonic (TH-55LFV70W) 12 片、筆電 2 台、訊號切換器 1 台。 2.含裝拆人力，不含執行人力。 3.第二場以上 (含) 租金以半價計。 (僅限歌劇院及戲劇院使用)。

表演廳				
項目	數量	計價單位	費用	備註/型號
12"主動式舞台監聽喇叭	4	支/場	500	Renkus-Heinz PN121M/12
6.5"主動式監聽喇叭	4	支/場	500	Renkus-Heinz PN61
雙頻道等化器	2	台/場	500	XTA GQ600
CD 播放機	1	台/場	500	Tascam CD-500B
CD-R 錄/放音機	1	台/場	500	Tascam CD-RW 901 MK II
多軌錄音設備	1	台/場	2,000	Joeco BBR1D+2.5" USB 1TB HD
雙軌硬碟錄音機	1	台/場	1,000	Tascam DA 3000
動圈式麥克風	2	支/場	500	Audio Technica AE4100
電容式麥克風	2	支/場	500	Audio Technica AE5400
動圈式麥克風	4	支/場	500	Audio Technica ATM250
心形指向電容式麥克風	4	支/場	500	Audio Technica AT4021
半球型反射式麥克風	2	支/場	500	Audio Technica U851R
超指向麥克風	4	支/場	1,000	AKG CK-63-ULS+C480B
單指向麥克風	4	支/場	1,000	AKG CK-61-ULS+C480B
手握無線麥克風	2	支/場	1,000	SennheiserSKM500G3+MME865
領夾迷你麥克風	6	支/場	1,000	SennheiserSKM500G3+MKE2
耳掛式無線對講機	2	組/場	500	含無線對講子機/ Clear-Com FS-BP、無線單耳頭戴式耳機麥克風/ Clear-Com CC-300 1 副。

其他				
項目	數量	計價單位	費用	備註/型號
數位混音器(含舞台箱)	1	組/場	8,000	Midas M32R LIVE 數位混音器*1 Midas DL16 舞台箱*1 附混音器至舞台箱訊號連接線(RJ-45)
手提無線擴音機組 MIPRO MA-708	4	組/場	500	建議排練室使用
手提無線擴音機組 MIPRO MA-808	2	組/場	800	
手提無線擴音機組 MIPRO MA-828	2	組/場	1,000	
小型活動音響組	4	組/場	12,000	16CH 混音器*1/Studiomaster C6XS-16 數位音質處理器*1/XILICA XP-2040 無線麥克風*2/MIPRO ACT-526 CD 播放器*1/VOXOA P40 10吋主動式喇叭*2/ Behringer B210D 含裝拆及執行人力。
投影機 5000 流明	2	組/場	1,000	單槍投影機 NEC PE501X 不含裝拆及執行人力。
雷射投影機 6000 流明	2	組/場	10,000	Panasonic PT-VMZ60T 一般廣角變焦鏡頭 投射比：1.09 -1.77：1 含裝拆人力，不含執行人力。
雷射投影機 10000 流明	1	組/場	20,000	Panasonic PT-RCQ10 附標準變焦鏡頭 投射比：1.71~2.41：1 含裝拆人力，不含執行人力。
雷射投影機 10000 流明 專用超短焦鏡頭	1	顆/場	5,000	超短焦鏡頭：ET-DLE020 投射比：0.28~0.299：1
正背投影屏幕	1	組/場	8,000	Gerriets t 21240000 12.9 m x 7 m 灰色附底桿 含拆裝人力 (適用於歌劇院及戲劇院)
易拉式投影布幕	4	組/場	500	Grandview 100 吋易拉式螢幕 不含裝拆及執行人力。
活動式混音主控台	1	台/場	40,000	Midas heritage D HD96-24-CC-TP 含活動式 Stage Box Midas DL231
活動式訊號分配器	1	台/場	5,000	Midas DL431



電容式收音麥克風 Neumann U87 Ai Studio Set	1	支/場	6,000	配件:EA 87/WS 87
電容式收音麥克風 Neumann KM184	8	支/場	1,500	配件:SG 21 bk/WNS 100
電容式收音麥克風 DPA 2011C/MMP-C	4	支/場	1,500	
電容式鵝頸收音麥克風 DPA 4099-DC-1(For Loud SPL)/DAD6001-BC	8	支/場	1,000	配件: DoubleBass(BC4099)*2/Cello(CC4099 )*2/Piano(PC4099)*2/ Clamp(CM4099)*2/Guitar(GC4099)*4/ Sax and Trumpet(STC4099)*2/MIC Stand(MS4099)*1/ Microphone Clip(UC4099)*2/ Violin and Mandolin(VC4099)*8

(三) 燈光設備

歌劇院				
項目	數量	計價單位	費用	備註/型號
HMI 佛氏聚光燈 12 吋	6	盞/場	2,000	ARRI D40 HMI Fresnel
條燈	12	盞/場	1,000	Selecon PL TR2 RGB Striplights
煙機	4	台/場	500	Antari F-5D 含煙油滿油，後續加油 500 元/次
霧機	4	台/場	500	Antari HZ-500 含霧油滿油，後續加油 500 元/次
風扇	8	台/場	500	Antari AF- 4
Antari 煙油	1	滿油/次	500	
Antari 霧油	1	滿油/次	500	

音樂廳				
項目	數量	計價單位	費用	備註/型號
LED 泛光燈	1	組/場	4,000	Stagehero S400 Color panel-C4，一組 8 盞
追蹤燈操作人員	2	人/時段	1,000	

戲劇院				
項目	數量	計價單位	費用	備註/型號
HMI 佛氏聚光燈 12 吋	4	盞/場	2,000	ARRI D40 HMI Fresnel
條燈	8	盞/場	1,000	Selecon PL TR2 RGB Striplights
煙機	2	台/場	500	Antari F-5D 含煙油滿油，後續加油 500 元/次
霧機	2	台/場	500	Antari HZ-500 含霧油滿油，後續加油 500 元/次
風扇	4	台/場	500	Antari AF- 4
Antari 煙油	1	滿油/次	500	
Antari 霧油	1	滿油/次	500	

表演廳				
項目	數量	計價單位	費用	備註/型號
條燈	1	組/場	3,000	Selecon PL TR2 RGB Striplights，一組 6 盞
追蹤燈操作人員	1	人/時段	1,000	

其他				
項目	數量	計價單位	費用	備註/型號
色紙	--	10 張以下/場	100	色紙請自備，若有臨時需求僅提供 本場館現有色號及數量。
	--	10-100 張/場	500	
	--	100 張以上/場	2,000	
可調光日光燈組(RGBW)	10	1 組/場	4,000	SpectraConnecT5 LED(含遮光片)

(四) 樂器

項目	廠牌	數量	計價單位	費用	型號/備註
鋼琴	Steinway&Sons 史坦威	3	台/時段	3,000	D274 (長 274 cm, 寬 157 cm)
	FAZIOLI 法吉歐利	1	台/時段	3,000	F308 (長 308 cm, 寬 158 cm)
	KAWAI 河合	1	台/時段	2,000	SK-6L (長 212 cm, 寬 154 cm)
	YAMAHA 山葉	1	台/時段	2,000	C7XPE (長 227 cm, 寬 155 cm)
		1	台/時段	500	U3 直立式鋼琴 (寬 153cm, 深 65cm, 高 131cm)
大鍵琴	J. C. NEUPERT	1	台/時段	3,000	Hensch
鋼片琴	SCHIEDMAYER	1	台/時段	3,000	5½ Octave Studio Model
管風琴	ORGELBAU KLAIS BONN	1	台/時段	5,000	請參閱音樂廳技術資料

使用須知：

1. 時段：早 09:00-13:00 午 13:00-18:00 晚 18:00-22:00，使用不滿 1 時段者，以 1 時段計。
2. 超出租借時段仍繼續使用者，每小時支付該時段 25%租金費用，使用未滿一小時者，以一小時計。
3. 為顧及節目品質及觀眾權益，申請單位應負責於演出前進行演出使用之鋼琴、大鍵琴調音，若因樂器未調音致影響演出品質，或產生任何消費糾紛，概由申請單位自行負責。
4. 管風琴之調音及其他任何調整需求，經申請單位提出後，一律由本場館負責執行，並由申請單位負擔費用。
5. 加料鋼琴限 YAMAHA C7XPE 及 KAWAI SK-6L，應於使用完畢（至遲隔日）由本場館特約調音師進行復原調整並由申請單位支付相關費用；如未告知場館，逕自使用演奏琴加料，申請單位除應給付新臺幣 20,000 元不當使用費，並負擔全額鋼琴修復費用。
6. 使用本場館鍵盤樂器，若同時使用煙霧特效，請洽技術部技術協調組。
7. 鋼琴、大鍵琴之調音應於廳院租用時段內進行，若於當日正常工作時間內（09:00 至 22:00）但非租用時段進行調音，須經本場館同意後始得為之。
8. 鋼琴及管風琴標準音高為 442 Hz，申請單位若有調整鋼琴音高需求，須於使用完畢隔日回復，若逾時則由本場館逕行處理，並由申請單位支付相關調音費用。
9. 申請單位若有對樂器進行調整音高以外之必要，最遲須於使用前 30 日向本場館提出申請，經本場館同意後始得進行。
10. 申請使用競合時，以當日演出節目使用者優先。
11. 使用單位若有使用特定鋼琴之需求，請於演出前 60 日(日曆天)內向技術部申請選琴。
12. 考量鋼琴移動動線之安全性，特定區域須由本場館指定廠商搬運；衍生之搬運費由申請單位負擔。

上述適用條件為：

- (1)演奏鋼琴搬運至戲劇院或排練室（排練室 2、3、4、5）使用。

(2)休息室或排練室附屬之排練鋼琴搬離原場地。

(3)搬運費用以該年度與廠商簽訂之合作備忘錄金額為準，詳情請洽技術部技術協調組。

### 三、前台物品銷售服務收費方式

#### (一) 收費方式：

演出地點 銷售方式	歌劇院、音樂廳、戲劇院、表演廳、繪景工廠	備註
申請單位採 自行銷售 (以下簡稱自售)	1. 不收費。 2. 最晚須於演出日前 30 日填寫申請表申請，待本場館確認回覆後始得為之。	申請單位之銷售人員須於開演前 1 小時，至演出場地前台區域向前台值班人員報到。
申請單位採 委託代售服務費 (以下簡稱代售)	1. 每場代售服務費以實售金額之 15% 計，品項不得超過 10 項。 2. 每場代售服務費不足新臺幣 1,500 元者，概以新臺幣 1,500 元計。 3. 最晚須於演出日前 30 日填寫申請表申請，待本場館確認回覆後始得為之。	申請單位須於開演前 3 小時，至本場館演出場地前台區域，向本場館代售服務人員辦理進貨手續。

#### (二) 申請前台物品銷售服務時應注意事項：

1. 申請自售、代售單位須於演出日前 30 日，於本場館官方網站「場館租借系統」填寫申請之，經本場館確認後，將通知申請單位是否申請成功。如未按照前述申請時間，本場館得視場地使用先後順序及人力調度狀況決定是否受理申請。
2. 申請單位應於演出結束當日將物品全數攜回，逾時本場館得以廢棄物處理。
3. 凡法令禁止銷售或非與該節目內容相關之物品，概不得申請銷售服務。

#### (三) 自售服務之相關注意事項：

1. 申請單位務必開立統一發票或免用統一發票收據予購買顧客，本場館不提供臨時代開發票之服務；銷售負責人需於進貨時簽立「自行銷售切結書」，如未依照上述規定，本場館得制止其銷售行為。
2. 申請單位之銷售人員最遲須於開演前 1 小時，至演出場地前台區域向前台值班人員報到，並著制服或整齊服裝，勿穿拖鞋及涼鞋。
3. 違反上列事項者，本場館有權禁止銷售之。

#### (四) 代售服務之相關注意事項：

1. 本場館代售服務含代開發票服務。
2. 申請單位最遲須於演出前 3 小時，至演出場地前台區域，向本場館代售服務人員辦理進貨手續。
3. 銷售品項不得超過 10 項。
4. 申請單位須於銷售期間最後一日，與本場館代售服務人員核對款項，確認無誤後，代售金額（扣除代售服務費與其他相關費用後）將由本場館於 15 日內匯款並寄送發票予申請單位。代售服務費總計如未超過新臺幣 1,500 元、以新臺幣 1,500 元計者，則須於銷售期間最後一日，與本場館代售服務人員現場結算。

### 【附件三】其他空間租金收費標準

#### 一、前台區域（室內空間）場地租金收費表

單位：新臺幣（元）

空間	時段	彩排/佔台 裝/拆台	正式活動 (平日/假日)	超時
		早/午/晚		
展覽廳（227 坪）		3,000/時段	15,000/時段	5,000/時
演講廳（78.7 坪）		3,000/時段	30,000/時段	5,000/時
音樂廳 3F 大廳（235 坪） ／附屬貴賓室（29 坪）		5,000/時段	50,000/時段	8,000/時

#### 注意事項

1. 時段：早 09:00-13:00 午 13:00-18:00 晚 18:00-22:00。
2. 上述空間租用，不含技術及前台人力；租借時段應包含陳設、佈置及回復期間。
3. 申請單位如為文教用途（文化藝術推廣、教育及公益宣導性質），正式活動租金可享 5 折優惠；前述用途之活動內容如有商業行為，租金不予折扣。
4. 申請單位如連續租用 14 日（含）以上，正式活動租金可享 5 折優惠；如為文教用途（文化藝術推廣、教育及公益宣導性質），正式活動租金可享 2 折收費。
5. 租用廳院演出之申請單位如辦理記者會或文化藝術推廣活動等，正式活動租金可享 2 折優惠。
6. 展覽廳於租用期間，如僅於空間放置活動相關設施（如展品、座椅…等），而無進行裝台/彩排/演出/拆台，該時段皆以佔台費用收費。
7. 上述各項優惠不得合併使用，另如經查明申請單位有不實申請優惠者，本場館將逕恢復原價計費。

二、前台區域（戶外空間）場地租金收費表

單位：新臺幣（元）

空間	時段	彩排/估台 裝/拆台	正式活動 (平日/假日)	超時	保證金
	早/午/晚			22:00-24:00 07:00-09:00	
榕樹廣場（以場館劃定之 使用範圍為主）	3,000/時段	50,000/時段	5,000/時	50,000/檔	
戶外劇場（南側廣場硬鋪 面及階梯）	5,000/時段	200,000/時段	10,000/時	100,000/檔	

注意事項

1. 時段：早 09:00-13:00 午 13:00-18:00 晚 18:00-22:00。
2. 上述空間租用，不含技術及前台人力，租借時段應包含陳設、佈置及回復期間。
3. 申請單位如為文教用途（文化藝術推廣、教育及公益宣導性質），正式活動租金可享 3 折優惠；前述用途之活動內容如有商業販售行為，租金不予折扣。
4. 申請單位如連續租用 14 日（含）以上，正式活動租金可享 2 折優惠。
5. 連續租用 7 日（含）以上，如僅於空間放置活動相關設施（如展品、座椅…等），而無進行裝台/彩排/演出/拆台，該時段皆以估台費用收費。
6. 第 3 項及第 4 項之優惠不得合併使用；活動內容如有商業行為，租金不予折扣，另如經查明申請單位有不實申請優惠者，本場館將逕恢復原價計費。
7. 戶外劇場如有搭設舞台之需求，僅限面向階梯；如有其他特殊用途另專案辦理。
8. 申請單位應自行保管所搭設之舞台及其器材，並負責活動期間之安全與秩序維護，所需人力及配套方案由本場館及申請單位議定。
9. 申請單位需於租用時間內將場地回復原狀，經本場館現場勘查檢核無誤後，得無息退還保證金；若有應補繳場地費用差額或其他衍生費用，將由保證金扣除需支付項目，如有不足者，應予補足。
10. 本場館得視活動規模及類型另行評估議定相關衍伸之清潔費用。



三、後台區域場地租金收費表

單位：新臺幣（元）

(一)排練室

空間		時段	排練 平日及假 日	非排練活 動 平日及假 日	尺寸 (長 x 寬 x 高 /m)	備註 (空間設備及建議容納人數)
1182	排練室 2 中型排練室		1,500/時 段	3,000/時 段	11.4x10.8x3.8	1. 木質地板、灰色舞蹈地墊、 2 面吸音牆、2 面鏡牆、平 台鋼琴。 2. 建議容納人數：50 人。
1184	排練室 3 中型排練室		1,500/時 段	3,000/時 段	11.1x10.8x4	1. 木質地板、灰色舞蹈地墊、 2 面吸音牆、2 面鏡牆。 2. 建議容納人數：50 人。
1186	排練室 4 大型排練室		3,000/時 段	6,000/時 段	17.5x12.1x3.9	1. 平台鋼琴、木質地板、黑色 舞蹈地墊、2 面固定式把 杆、3 面鏡牆。 2. 建議容納人數：110 人。
					6.6x8.8x3	附屬休息室。
1192	排練室 5 大型排練室		3,000/時 段	6,000/時 段	19.3x12.2x3.9	1. 平台鋼琴、木質地板、黑色 舞蹈地墊、2 面固定式把 杆、2 面鏡牆。 2. 建議容納人數：110 人。
					6.6x8.8x3	附屬休息室
B1111	排練室 6 小型排練室		1,000/時 段	2,000/時 段	8x7.4x2.3	1. 直立鋼琴、木質地板、吸音 牆面。 天花板最高處 2.5m，最低處 2.3m。 2. 建議容納人數：25 人。
B1112	排練室 7 小型排練室		500/時段	1,000/時 段	5.2x4.4x2.3	1. 木質地板、吸音牆面、置物 櫃。 2. 建議容納人數：10 人。
B1113	排練室 8 小型排練室		700/時段	1,400/時 段	7.2x5x2.7	1. 木質地板、吸音牆面、置物 櫃。 2. 建議容納人數：15 人。
B1114	排練室 9 小型排練室		500/時段	1,000/時 段	5.2x3.7x2.7	1. 木質地板、吸音牆面、置物 櫃。 2. 建議容納人數：10 人。
B1115	排練室 10 小型排練室		500/時段	1,000/時 段	5.2x4.1x2.7	1. 木質地板、吸音牆面、置物 櫃。 2. 建議容納人數：10 人。
B1116	排練室 11 小型排練室		500/時段	1,000/時 段	5.2x4.1x2.7	1. 木質地板、吸音牆面、置物 櫃。 2. 建議容納人數：10 人。

B304	合唱排練室	2,000/時段	4,000/時段	15.9x9.9x8.8	1. 平台鋼琴、木質地板、吸音牆面。 2. 建議容納人數：80 人。
B313	樂團排練室	5,000/時段	10,000/時段	18.7x14.3x7.8	1. 內有固定觀眾席（84 席）、平台鋼琴、木質地板、吸音拉簾。 2. 建議容納人數：200 人。

**注意事項**

1. 時段：早 09:00-13:00 午 13:00-18:00 晚 18:00-22:00。
2. 使用單位若需於排練室進行非排練性質之活動，如宣傳拍攝、記者會、工作坊、大師班或授課等，須事前向本場館提出申請，經同意後始得為之。
3. 超出租借時段仍繼續使用者，每半小時支付該場地該時段之 50% 租金費用。
4. 上述空間租用，不含技術及前台人力；租借時段應包含陳設、佈置及回復期間。
5. 使用後場地未回復並清潔，需支付清潔費用 3,000 元。
6. 排練室內禁止飲食，違者罰款 3,000 元。
7. 設備租用：無線手提擴音機組（MIPRO MA-708、MIPRO MA-808）費用：500、800 元／時段，皆含 2 支無線手握麥克風；單槍投影機 4000 流明（NE-ME401X，不含裝拆及執行人力）費用：500 元／時段（使用不足一時段以一時段計）；易拉式投影布幕（100 吋氣壓式螢幕，不含裝拆及執行人力）費用：500 元／時段（使用不足一時段以一時段計）。
8. 除上表備註欄之空間設備，有提供共用設備如：椅子、譜架等，可於排練室租用申請表上登記，本場館得依實際狀況分配數量。設備之搬運、裝拆、復原作業等應由申請單位自備人力處理。
9. 其他與該空間相關使用須知，請依照本場館「前後台管理要點」辦理。

(二)後台附屬空間

時段		平日及假日	備註
空間			
1002	木工工廠	1,000/日	
1009	繪景工廠	1,000/日	
1181/1165/B1022	服裝製作室	1,000/日	
1163/B1019	洗衣房	500/日	
小型化妝室		1,000/時段	
團體化妝室		1,500/時段	
休息準備室／團隊辦公室		1,500/時段	

注意事項

1. 時段：早 09:00-13:00 午 13:00-18:00 晚 18:00-22:00 全日 09:00-22:00。
2. 超出租借時段仍繼續使用者，每半小時需支付該場地該時段（或日）之 50%租金費用。
3. 使用後場地未回復並清潔，需支付清潔費用 3,000 元。
4. 繪景工廠若作為表演藝術之公開節目用途租借時，依本要點第二章「本場館之廳院及繪景工廠租借」之相關規定辦理。
5. 其他與該空間相關使用須知，請依照本場館「前後台管理要點」辦理。